

附件 1:

信丰县机关事务管理中心部门

2025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信丰县机关事务管理中心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信丰县机关事务管理中心部门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信丰县机关事务管理中心部门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5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信丰县机关事务管理中心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信丰机关事务管理中心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单位职责大院管理及维护、公务接待、办公用房、水电管理、公务用车及运维、会务服务、机关党建、公共节能、机关食堂、乡村振兴、招商引资等项目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后勤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为正科级单位。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组织架构：信丰县机关事务管理中心共有预算单位 1 个，本单位设立

7个内设机构，分别是办公室、财务股、办公用房股、大院管理股、车管股、会务股、综合接待股。

人员情况：信丰县机关事务管理中心共有预算单位1个。编制数38人，其中：行政编制12人、全额拨款事业编制26人、差额拨款事业编制0人、自收自支事业编制0人；实有人数150人，其中：在职人数150人，包括行政编12人、全额拨款事业编制19人、差额拨款事业编制0人、自收自支事业编制0人；离休人员0人；退休人员21人；聘用人员119人；遗属人员1人。

第二部分 信丰县机关事务管理中心部门2025年部门预算表

[【36】2025年市县部门预算公开表\(204部门\)-2025-02-27.xls](#)

第三部分 信丰县机关事务管理中心部门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5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5年信丰县机关事务管理中心部门收入预算总额为2247.32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488.4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187.32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448.48万元；教育收费资金收入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万元；其他收入6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40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12.21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98.09万元。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5年信丰县机关事务管理中心部门支出预算总额为2259.53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476.27万元；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525.32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60.48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465.48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59.84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0万元，资本性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1734.21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415.79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657.17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933.01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0万元，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0万元，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0万元，资本性支出84.03万元，对企业补助0万元，其他支出60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81.94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438.84万元；国防支出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 万元；教育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8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1.8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16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 万元；农林水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 万元；金融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4.8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71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 万元；其他支出 6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40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465.4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7.43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59.8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3.0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 万元；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 万元；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 万元；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 万元；对企业补助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 万元；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 万元；其他支出 6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40 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5 年信丰县机关事务管理中心部门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 2187.3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548.48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69.73 万元，国防支出 0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0 万元，教育支出 0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0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8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1.88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0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0 万元，农林水支出 0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0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万元，金融支出 0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4.88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

急管理支出 0 万元，其他支出 0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525.3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60.48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465.48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59.8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166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415.79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650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927.9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万元，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0 万元，资本性支出 84.01 万元，对企业补助 0 万元，其他支出 0 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2025 年信丰县机关事务管理中心部门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为 0 万元，支出预算为 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

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2025 年信丰县机关事务管理中心部门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为 0 万元，支出预算为 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5 年部门机关运行费预算 59.84 万元，比 2024 年（上年）预算减少 23.05 万元，下降 72%，主要原因是政府大院、交流房及人才公寓维修维护。

按照财政部《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明确的口径，机关运行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部门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底，部门共有车辆 58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 58 辆，执法执勤用车实有数 0 辆。

2025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2 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具体为：0。

（九）政府大院运行保障费项目情况说明

1. 县政中心及交流房维修专项项目

1) 项目概述：县政中心安全保卫、综合接待、承接会议、清洁卫生、大院防疫、大院管理、房屋修缮、基建管理、公务用车管理、办公用房管理等，以及指导协调全县各乡镇县各乡镇县直各单位、各部门机关事务管理工作。

2) 立项依据：《关于成立机关事务局的通知》信字【2003】16号；《关于成立公务用车服务中心的通知》信编委字【2007】21号；《三定方案》信办字【2003】267号

3) 实施主体：信丰县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4) 实施方案：三定方案

5) 实施周期：2025年

6) 年度预算安排：260万

7) 绩效目标和指标：通过强化后勤管理与服务保障工作，进一步坚持问题导向，全面增强在新形势新常态下履职尽责能力，全面提升公共服务能力。

2. 综合接待专项项目

1) 项目概述：负责县委县政府接待工作、后勤服务工作、参与县委县政府重要活动大型会议的后勤保障工作。

2) 立项依据：《关于成立机关事务局的通知》信字【2003】16号；《关于成立公务用车服务中心的通知》信编委字【2007】21号；《三定方案》信办字【2003】267号

3) 实施主体：信丰县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4) 实施方案：三定方案

5) 实施周期：2025年

6) 年度预算安排：350万

7) 绩效目标和指标：通过负责县委县政府接待工作、后勤服务工作、

参与县委县政府重要活动大型会议的后勤保障工作，提升后勤管理服务质量水平。

3. 临聘人员支出项目

1) 项目概述：费用包含 120 名临聘人员工资、社保、医保、工伤险、工作服、工会福利及体检等费用。

2) 立项依据：《关于成立机关事务局的通知》信字【2003】16 号；《关于成立公务用车服务中心的通知》信编委字【2007】21 号；《三定方案》信办字【2003】267 号

3) 实施主体：信丰县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4) 实施方案：三定方案

5) 实施周期：2025 年

6) 年度预算安排：700 万

7) 绩效目标和指标：通过抓好县政中心日常管理、防疫常态化、安全保卫、消防、大院卫生、绿化美化、水电管理、公文交换站、机关食堂、车辆停放管理等工作，全面履行职责保障大院有序稳定运转。

4. 县政中心水电费支出项目

1) 项目概述：费用为 2025 年县政中心、交流房、食堂、财政大楼及政府安置房水电费。

2) 立项依据：《关于成立机关事务局的通知》信字【2003】16 号；《关于成立公务用车服务中心的通知》信编委字【2007】21 号；《三定方案》信办字【2003】267 号

3) 实施主体：信丰县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4) 实施方案：三定方案

5) 实施周期：2025 年

6) 年度预算安排：200 万

7) 绩效目标和指标：保障县政中心、政府食堂、交流房、财政大楼及政府安置房正常运行。

5. 车务中心运行专项支出项目

1) 项目概述：费用包含公务用车平台车辆燃油费、ETC 充值、保险费、车辆维修费、车辆清洗费等。

2) 立项依据：《关于成立机关事务局的通知》信字【2003】16号；《关于成立公务用车服务中心的通知》信编委字【2007】21号；《三定方案》信办字【2003】267号

3) 实施主体：信丰县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4) 实施方案：三定方案

5) 实施周期：2025年

6) 年度预算安排：400万

7) 绩效目标和指标：保障公务用车平台正常运行。

6. 其他资金专项支出项目

1) 项目概述：费用包含人才公寓房租返还、水电费等。

2) 立项依据：《关于成立机关事务局的通知》信字【2003】16号；《关于成立公务用车服务中心的通知》信编委字【2007】21号；《三定方案》信办字【2003】267号

3) 实施主体：信丰县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4) 实施方案：三定方案

5) 实施周期：2025年

6) 年度预算安排：60万

7) 绩效目标和指标：保障机关事务管理中心正常运行。

二、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5年信丰县机关事务管理中心部门“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606.5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减）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接待费 206.5 万元，比上年减 143.5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遵守八项规定，三公经费只减不增。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9.99 万元，比上年减 40.01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遵守八项规定，三公经费只减不增。

公务用车购置 40.01 万元，比上年减 178.99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遵守八项规定，三公经费只减不增，车辆购置缺一补一。

（三公经费为 0 的也请填写保留，不要删除。增减变化为 0 的也请填写，并在主要原因说明“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反映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 2025 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4 年（上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额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 机关运行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